

##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风险提示

1. 本项目主要研发、生产、经营高纯度电池级硫化锂产品，硫化锂是硫化物固态电解质的主要原料之一。本项目投资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到资源投入、建设环境、事项审批等因素影响，也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技术路线、市场竞争与固态电池产业化进程等方面的风险，存在无法实现预期项目投资收益的风险。

2. 项目公司成立后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预计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3. 公司将根据具体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 （一）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下属子公司福建紫金锂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锂元）、厦门紫金新能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紫金）以及广东省广新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研究院）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

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在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工业区蛟洋新材料产业园区投资建设电池级硫化锂中试平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项目公司计划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5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5%，紫金锂元出资 6,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60%，厦门紫金出资 1,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10%，广新研究院出资 2,5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25%。项目公司成立后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1,339 万元（含增值税），建设 100 吨/年硫化锂生产线，主要研发、生产、经营高纯度电池级硫化锂产品。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广新研究院受同一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集团）控制，公司董事熊勇担任广新研究院董事、总经理。广新研究院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 （三）本次投资的审批程序

202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分别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审议委员会，经全体独立董事、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审议委员会非关联委员（关联委员唐强回避表决）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唐强、成有江、熊勇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项目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其他说明

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 （一）合作方一（非关联方）

名称：福建紫金锂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上杭县白砂镇大田村茶白大道 1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11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罗忠岩

注册资本：60,600 万元

股权结构：紫金矿业的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南方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紫金锂元 100.00% 股权；紫金锂元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财政局。

主营业务：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及其原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新能源汽车废旧电池的回收利用。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紫金锂元不存在关联关系。

信用状况：紫金锂元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合作方二（非关联方）

名称：厦门紫金新能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 88 号育成中心 E109A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12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王乾坤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股权结构：紫金矿业持有厦门紫金 100.00% 股权；厦门紫金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财政局。

主营业务：新能源、新材料相关的技术开发、服务、转化、转让及工程化推

广应用。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厦门紫金不存在关联关系。

信用状况：厦门紫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合作方三（关联方）

名称：广东省广新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 1302 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11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高上

注册资本：46,681.51 万元

股权结构：广新集团持有广新研究院 100.00% 股权；广新研究院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

主要业务：广新研究院是广新集团下属企业，主要聚焦先进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承担创新驱动、产业研究、孵化培育、投资管理四项基本功能。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新研究院资产总额 45,058.61 万元，净资产 44,529.73 万元；2024 年 1-12 月广新研究院实现营业收入 61.79 万元，净利润-1,449.07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广新研究院受同一控股股东广新集团控制，公司董事熊勇担任广新研究院董事、总经理。广新研究院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信用状况：广新研究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 （一）本项目情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建设硫化锂生产线以及配套厂房，主要研发、生产、经营高纯度电池级硫化锂产品，设计总产能为 100 吨/年。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11,339 万元（含增值税），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1,017 万元，流动资金 323 万元，拟选址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工业区蛟洋新材料产业园区。本项目建设资金由项目公司资本金以及银行借款等外部融资解决。本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10 个月。

（二）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1. 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

| 股东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br>(万元) | 出资方式              | 持股比例 |
|------------------|----------------|-------------------|------|
| 福建紫金锂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6,000          | 货币                | 60%  |
| 广东省广新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 2,500          | 货币                | 25%  |
| 厦门紫金新能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000          | 专利申请权及其<br>相关专有技术 | 10%  |
|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00            | 货币                | 5%   |
| 合计               | 10,000         | /                 | 100% |

注：（1）紫金锂元、厦门紫金同受紫金矿业控制；

（2）厦门紫金拟以专利申请权及其相关专有技术出资，具体如下：

| 序号 | 发明名称            | 专利类型 | 申请号              | 专利申请日           |
|----|-----------------|------|------------------|-----------------|
| 1  | 一种硫化锂的制备方法      | 发明专利 | CN202510738003.3 | 2025 年 6 月 4 日  |
| 2  | 一种直接合成电池级硫化锂的工艺 | 发明专利 | CN202411365736.9 | 2024 年 9 月 29 日 |
| 3  | 一种电池级硫化锂的生产方法   | 发明专利 | CN202411112829.0 | 2024 年 8 月 14 日 |

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上述专利申请权及其相关专有技术的评估值为 1,006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专利申请权及其相关专有技术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等资产权利受限的情形，亦不存在涉及

诉讼、仲裁的情形；

(3) 项目公司成立后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高纯度电池级硫化锂产品。

项目公司章程、经营范围等情况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公司合资合同由公司与广新研究院、紫金锂元、厦门紫金根据本次投资需要协商确定。

####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投资不涉及其他安排。

#### **六、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主要研发、生产、经营高纯度电池级硫化锂产品，硫化锂是硫化物固态电解质的主要原料之一。公司与紫金锂元、厦门紫金、广新研究院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有利于充分发挥各自优势，降低产品研发及项目投资风险，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新能源新材料领域业务布局。本项目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本项目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5 年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 **七、公司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广新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056.35 万元。

####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三名独立董事周荣、李震东、肖继辉全部出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投资目的、必要性、公允性及对公司影响等情况进行分析讨

论，认为：公司与紫金锂元、厦门紫金、广新研究院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有利于充分发挥各自优势，降低产品研发风险、项目投资风险，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新能源新材料领域业务布局。本次投资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九、风险提示

（一）本项目主要研发、生产、经营高纯度电池级硫化锂产品，硫化锂是硫化物固态电解质的主要原料之一。本项目投资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到资源投入、建设环境、事项审批等因素影响，也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技术路线、市场竞争与固态电池产业化进程等方面的风险，存在无法实现预期项目投资收益的风险。

（二）项目公司成立后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预计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三）公司将根据具体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十、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审议委员会审核意见

（三）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